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电新

公告编号：2026-37

转债代码：127113

转债简称：长高转债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长高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转债代码：127113 转债简称：长高转债
- 调整前转股价格：11.01 元/股
- 调整后转股价格：10.92 元/股
- 本次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6 年 5 月 29 日

一、可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74 号”文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9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长高转债；债券代码：127113）7,586,007 张，每张面值为 100 元，发行总额人民币 75,860.07 万元，本次可转债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自 2026 年 3 月 9 日至 2032 年 3 月 8 日。长高转债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上市。

二、关于“长高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依据

根据《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在主板上市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 \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 \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 \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规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票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予以制定。

三、本次“长高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经公司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当前的总股本 620,332,08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9 元（含税），分红总额为 55,829,887.65 元；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权益分派具体实施前因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等原因发生股本变动的，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将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分红总额。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自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动。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票数量为 0 股。

转股价格调整公式： $P1=P0-D$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11.01 元/股，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0.09 元/股，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根据上述公式， $P1=P0-D=11.01$ 元/股 -0.09 元/股 $=10.92$ 元/股。

“长高转债”（债券代码：127113）的转股价格由 11.01 元/股调整为 10.92 元/股，自 2026 年 5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长高电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22 日